

## 辨義利學習單申論題輯要

## 分享感言：

同學們的看法與想法都是寶貴而真誠的，茲選數篇切中問題重心，措詞流利，且表達時條理井然之文做分享，願大家在人生的路上與古人神交之際，能隨著自己的時代與環境做出更好的調整，且不遺漏古仁人的襟懷！

## ~~徐淑慧

論語陽貨篇：宰我問：「三年之喪，期已久矣！君子三年不為禮，禮必壞；三年不為樂，樂必崩。舊穀既沒，新穀既升，鑽燧改火，期可已矣。」子曰：「食夫稻，衣夫錦，於女安乎？」曰：「安！」女安，則為之！夫君子之居喪，食旨不甘，聞樂不樂，居處不安，故不為也。今汝安，則為之！」宰我出。子曰：「予之不仁也！子生三年，然後免於父母之懷。夫三年之喪，天下之通喪也，予也，有三年之愛於其父母乎？」

請從孟子辨義利的角度來看宰予的主張，在孔子的時代與今日社會中是否會有不同的認可？為什麼？

## 戴肇逸：

由孟子的一些言論能得知與人相接，皆當以義而不以利，父母千辛萬苦的將孩子養大，並給孩子最好的照顧，孩子自當為父母的去世感到痛心，即使守喪三年會壞禮崩樂，但那是正當的，因為我們很難在父母去世難過之餘還管得了其他事，可以慢慢調適，再找回失去的禮與樂。孔子的理念，我很認同，不過在今日的社會，我們很難去達成，我想，如果父母去世了之後，他們也會希望我們每天做好自己的本分，將思念、感傷藏在心底，化傷痛為力量去完成自己的目標。依我看來，父母生前好好孝順他們才是最好的方法。

## 楊明瑜：

我覺得現在這個忙碌的世代，對於禮節這件事，可能是由「利」所建構起來的；而孔子那個年代，大部分的人都很質樸，富感情，且遵守禮法，所以非常重視「禮」，也就是孟子所說的「義」。因為「時代」的不同，造就了大家重視上的差異。我還是比較贊成宰予的想法，父母永遠支持著自己，當然他們走了，心中一定很悲傷，但他們應該不希望看到自己的孩子抑制如此消沉，更不希望這種痛留在心中且無法痊癒，雖然父母已經不在，但我相信他們可以永遠活在心中，永遠陪伴著我們，所以我覺得孔子的作法有一點太重視形式了，當然我希望禮是可以由心建構的，但不必太繁瑣。

## 王聖丰：

在孟子的想法中仁義是很重要的，若生命與義不能兩全甚至願意死。但在今日的社會，快速變化的環境在大量資訊的時代，守喪三年是不合用的，我們應繼承的是對父母的心意，而不是那些儀式或規定。在現代的觀念來說，死去的父母

也希望自己的孩子趕快振作起來打拼奮鬥，別沉浸在哀傷中吧！

王晨宇：

我想，現代社會比較贊同宰予的主張吧！

為人父母，應該都不希望子女因為自己而陷入悲傷的泥沼，而是更加勇敢的活下去，況且人死不能復生，我們要連同他們的分一起努力活著，綻放光芒。此外我認為制訂三年太過流於形式，重要的是表達對他們的愛，而不限於三年這樣的時間。

吳宗翰：

若以今日的社會來看，守喪三年確實太久，就連一年都滿久的了，我們的傳統最多也是作七七四十九天而已，因為如果要三年，那這三年家裡的人要幹嘛？家裡的生計要怎麼辦？禮俗和規範只是一種形式，心意才是最重要的，只要懷著追念和感恩的心，我想守喪時間的長短並不是那麼重要。

邱國銘：

現代的社會上，生活步調越來越快速，不論是什麼事都講求效率，不像古人有那麼多時間，對父母的情誼是不能用守喪多久來斷定的，而是自己有多少誠心把父母放在心中，如果有父母將永遠存在，如果沒有一切都只是表面罷了。

蔣思彬：

當然不同！孟子的時代為農業立國，而且是大家族的社會情形，我們身處資本主義，以工商為主，核心家庭普遍，個人無法享有多餘的時間且缺乏家族的支持，所以，舊有禮法當然無法適用！

儒者是幼稚哭鬧的孩童嗎？三歲不離父母是因為缺乏生存技能，及至父母喪早已成人，都成人了還離不開父母嗎？報答父母絕對是生前的事，死後做任何事都是為了活人的面子或是止住自己的哀傷！且一個人情感極易被時間沖淡，哀痛亦然。何必要如此虛偽矯飾？那只是污辱死者罷了！難道污辱也是一種尊敬嗎

「註：蔣同學的看法大部分是可取而合宜的，但某些推論流於武斷且曲解他人的想法。注意：理性強的人要注意世間有一種人與自己不同，他們的感性也是至情的流露，與理性的判斷抉擇並沒有不同，也同樣等價。千萬不要以為世間只有唯一的一種標準，否則自己容易將仁者的心懷遺漏且不自知。人生路上的弔詭如是慎之！慎之！」